

宣 威 市 人 民 政 府

宣威市人民政府关于第二轮中央环保督察期间 交办 D2YN202104180042 号举报件 整改完成工作总结报告

现将宣威市关于第二轮中央环保督察交办举报件——
“D2YN202104180042 号”整改完成工作总结报告如下：

一、举报件问题及办结情况描述

举报编号：D2YN202104180042。举报内容：2015 年杭瑞高速灰洞村段，修路时砍伐山林、挖山取土，修路完成后未进行复绿；灰洞村部分村民在被取土的山林中（“黄灰场”和“马脖子”）开荒种地，面积大约 50—60 亩。

调查核实情况：宣威市于 2021 年 4 月 19 日收到《曲靖市环境保护督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转办单》后，立即成立中央第八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转办 D2YN202104180042 号举报件调查核实工作领导小组，制定《中央第八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转办 D2YN202104180042 号举报件办理工作方案》（宣政办发〔2021〕52 号），对举报内容进行核实。

2021 年 4 月 19 日，宣威市林草局调查组及时赶赴举报现场，

通过现场勘查，拍摄像照片，询问有关知情人士，制作现场调查视频资、利用卫星影像勾绘面积、查询、比对森林资源管理数据库料等方式开展了调查核实工作，初步调查核实情况如下：

（一）杭瑞高速灰洞村段，修路时砍伐森林、挖山取土，修路完成后未进行复绿核实情况

经初步调查，举报取土位置位于落水镇灰洞村委会的两个片区（黄灰场片区和马脖子片区），共八个地块。2014年5月，在未办理使用林地许可手续的情况下由原落水镇灰洞村委书记兼主任陶彦章出资，姚尚林负责具体施工，并负责与相关村民小组鉴定补偿协议，涉及耕地的与村民直接兑现补偿，所取土石供应给宣普高速公路第十三标段的服务区。

黄灰场片区涉及灰洞村第三村民小组土地，马脖子片区涉及灰洞村第一、第二村民小组土地。黄灰场片区举报涉及土地总面积12.91亩，其中取土涉及林地6.7亩（取土现已恢复林地的4.9亩，取土未恢复林地的1.8亩）。

马脖子片区举报涉及土地总面积10.73亩，其中取土涉及林地8.85亩（取土现已恢复林地的2.09亩，取土未恢复林地的6.76亩）。

综上，两片涉及土地总面积23.64亩，取土现已恢复林地的6.99亩，取土未恢复林地的8.56亩，涉及林地主要地类为无立木林地。

（二）灰洞村部分村民在被取土的山林中（“黄灰场”和“马

脖子”)开荒种地，面积约 50—60 亩的调查核实情况

经初步调查核实，取土涉及的黄灰场 4 个地块，总面积 12.91 亩，原有耕地 1.7 亩，其中 4.9 亩，涉及林地现已恢复植被。涉及取土未恢复林地 1.8 亩，毁林开荒 4.51 亩，共 6.31 亩，现被灰洞村民岳万昌耕种。取土场涉及马脖子的 4 个地块，总面积 10.73 亩，其中，原有耕地 1.88 亩，已恢复植被的 2.09 亩。未恢复植被面积 6.73 亩，现被村民贾权邦、贾忠邦、侯才邦耕种。

综上，两片总面积 23.64 亩，原有土地 3.58 亩，村名擅自开出来种地的有 4.51 亩，取土后村民仍然耕种着的 8.56 亩，村民共计现耕种着 13.07 亩。

二、整改情况

宣威市落水镇人民政府于 2021 年 4 月 20 日组织开展了植树造林恢复植被工作，已全部恢复植被。并安排该片区护林员加强管护。

三、验收情况及结论

2021 年 12 月 30 日，宣威市林业和草原局、落水镇人民政府组织相关人员对第二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交办群众投诉举报件 D2YN202104180042 的整改完成情况进行初步验收，经现场核实和查阅资料。植被已恢复到位。根据“整改方案”的要求，现已整改到位，符合验收要求，参加验收部门同意申请验收销号。

四、下步工作打算

宣威市进一步加强对灰洞村委会“黄灰场”和“马脖子”片

区的森林资源管理工作，严防再次出现违法使用林地和毁林开垦等破坏森林资源的行为，确保辖区森林资源安全。

